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21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宜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鉴于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对其持有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注销。本次注销已授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0,000股,涉及激励对象4人。以上事项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3月30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申报具体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上海市南汇路1000号15楼
2、邮编:200235
3、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4、联系电话/传真:021-33372630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22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议案》,现将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情况的概述

1、2015年7月1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07.5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49.10元。

2、2015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15年12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5年12月10日。

4、2016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议案》。

5、2017年4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二、关于取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原因

1、激励计划中规定的行权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在2015-2017年的3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执行,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2014年度增长不低于30%,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不低于30%。
第二个行权期	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2014年度增长不低于80%,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不低于80%。
第三个行权期	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2014年度增长不低于150%,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增长不低于150%。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如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上述条件,则激励对象相对应行权期所获授的可行权数量由公司注销。

除此之外,股票期权等待期内,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23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全筑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装饰”)拟与儋州中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儋州中洞”)签订《中国南海海花岛3#岛3-04-5地块392-399#、403-404#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合同金额为2.9亿元人民币。儋州中洞隶属于恒大集团,与全筑装饰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一、审议程序
2018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签订重要合同的议案》。本次合同签订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儋州中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0033480732860
2、法定代表人:汤济泽
3、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17年1月12日
5、公司住所:海南省儋州市白马井镇滨海新区第一组团B-6-3、B-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25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7年下半年获得政府财政扶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7年7月1日至12月31日获得政府财政扶持共计2,585,562.31元。金额明细公告如下:

序号	入账公司	时间	金额(元)
1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	7,869.31
2	上海浦东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2,075,693.04
3	上海高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	20,000.00
4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77,000.00
	合计		2,585,562.31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27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举行2017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4月12日15:00-16:30;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说明会;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8年3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决定召开2017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现金分红等具体事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和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4月12日15:00-16:30

6-5 地块恒大金碧天下综合楼一楼101室

6、经营范围:旅游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工程名称:中国南海海花岛3#岛3-04-5地块392-399#、403-404#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

2、工程地点:海南省儋州市白马井镇海花岛项目工地上。

3、工程承包范围:中国南海海花岛3#岛3-04-5地块392-399#、403-404#公寓室内、首层大堂及电梯间、标准层电梯间、入户门安装(包含首层毛坯房门、户门、门锁及五金配件)及装修施工图所确定的施工范围。

4、合同价:人民币2.9亿元。

5、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6、合同工期:单栋工期180个日历天。

7、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风险提示
合同尚未正式签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财政扶持资金将计入公司2017年营业外收入。

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发布了《关于公司2017年上半年获得政府财政扶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9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半年获得政府财政扶持973,700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累计获得政府扶持资金3,559,262.31元,占2017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16%。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26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1、全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香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全筑(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澳大利亚”,全筑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3、全筑建设(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马来西亚”,全筑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4、上海高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昕节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上海全筑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筑装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担保金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亦不存在对外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担保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担保。

公司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计划额度如下: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万元)
全筑香港	10,000
全筑澳大利亚	5,000
全筑马来西亚	5,000
高昕节能	10,000
全筑装饰	120,000
合计	150,000

本公司将根据上述五家公司未来实际经营的需要,在15亿元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对具体担保额度分配进行适当调整。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1、董事会在上述担保事项范围内,对上述五家公司申请的授信、借款等担保事项进行审核;

2、公司董事会在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担保金额、担保期间及担保方式等。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全筑香港控股有限公司(TRENDZONE (HK)HOLDINGS LIMITED)

1、地址:HK 19C LOCKHART CTR 301-307 LOCKHART RD WAN CHAI HK

2、业务性质:实业投资、咨询服务、建筑工程设计、施工与家具生产货物国际贸易

3、登记证书:66389430-000-07-16-A

(二)全筑(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1、英文名称:TRENDZONE(AUSTRALIA)INDUSTRY CORPORATION PTY LTD

2、注册地址: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悉尼市

3、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登记证书:613779098

5、登记日:2016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28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券类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优化公司资产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债券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可转债、私募债券、资产支持类票据等)。

一、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拟发行债券类产品的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

2、品种和期限
本次拟发行债券类产品可以是单一品种,也可以是不同期限的多个品种,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可分期发行。

3、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将根据公司需要,并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包括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等)。

4、发行成本
本次拟发行债券类产品的综合成本将参照市场行情确定。

5、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本次拟发行债券类产品的实施,并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具体事项、期限、发行期限、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案;
2、决定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制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书,并办理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取消或终止;
5、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6、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三、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拟发行债券类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0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4月26日
●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4月26日
至2018年4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等相关规定办理。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7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券类产品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3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6、临2018-017)。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0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陈奕斌、陈奕斌、陈奕斌、蒋惠霞、王小杰、周祖康、谢勤、曾德胜、吕蔚、上海全筑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

(三)全筑建设(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英文名称:TRENDZONE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MALAYSIA) SDN. BHD.

2、注册地址:马来西亚吉隆坡市

3、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4、登记证书:1200245

5、登记日:2016年8月30日

(四)上海高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青浦区重固镇北青公路6725弄23-25号

2、法定代表人:朱斌

3、注册资本:人民币5050万元

4、经营范围:从事节能技术领域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防水工程、防腐保温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合同能源管理、木工作业、石制作业、油漆作业、脚手架作业、焊接作业、钣金作业、建筑设备安装设计和生产建筑门窗、建筑幕墙、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建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和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贸易经纪与代理,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上海全筑装饰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镇康乐路901弄98号3层Y区346室

2、法定代表人:陈文

3、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4、经营范围: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设计,建筑幕墙工程,建筑装潢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室内装潢及设计,水电安装,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商务咨询,机电设备安装,销售家具、木制品、机电设备、暖通设备、公共安全防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本次担保涉及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最近一期的财务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公司	资产	负债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全筑香港	83,078,555.25	76,560,666.51	-	43,887.80	92.15%
全筑澳大利亚	9,930,958.43	10,245,416.36	12,791,705.48	-701,724.96	103.17%
全筑马来西亚	4,523,209.36	3,317,655.65	-	-366,268.91	73.35%
高昕节能	94,910,925.33	59,468,696.74	90,353,025.70	41,192.94	63.25%
全筑装饰	63,505,246.06	61,480,704.95	35,595,381.73	1,824,541.11	65.63%

(七)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全筑香港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全筑澳大利亚、全筑马来西亚是全筑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孙公司。高昕节能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全筑装饰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是在其偿债能力、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作出的决策,本次担保符合公司的利益,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是公司作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本次担保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亦不存在对外担保。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